

花蓮縣 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學務工作資源中心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增能培訓研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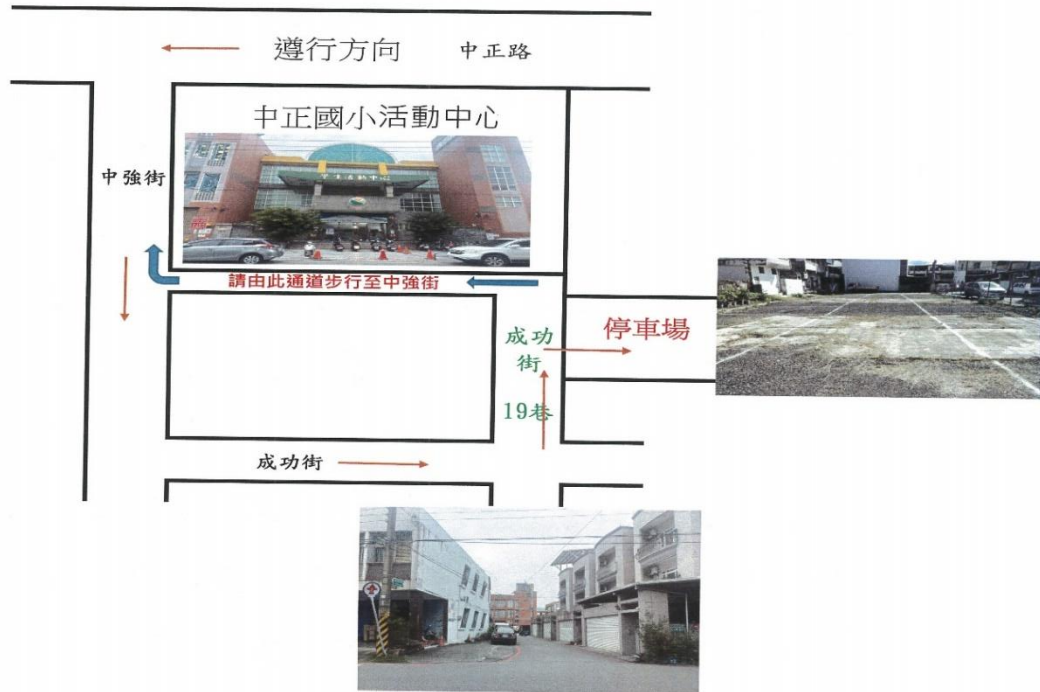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 115 年度學生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二、研習目標：透過課程介紹，強化各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成員處理校園霸凌事件能力，以及處理校園霸凌事件專業知能。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 四、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五、承辦單位：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 六、辦理時間：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08:30-16:30
- 七、辦理地點：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一樓會議室（請由中正國小中強街側門進入）。
- 八、研習對象：本縣各國民中小學學務主任、生教組長、訓導組長、一般教師或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成員，每校至少指派 1 人參加，預計 80 人。
- 九、實施方式：採專題演講、案例討論及經驗交流的方式進行。
- 十、課程內容：如附件一
- 十一、報名方式：
 - （一）請至「教育部教師在職進修網」線上報名，課程代碼 5618877。
 - （二）如有未盡事宜，請電詢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學務處李政謙主任，聯絡電話：(03)8322819 轉 130。
- 十二、經費：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 十三、預期目標：強化各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成員處理校園霸凌事件能力，以及處理校園霸凌事件專業知能。
- 十四、附註事項：
 - （一）參加本次研習人員，請服務學校同意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全程參加研習人員核發 8 小時研習時數。
 - （三）研習期間，請落實個人自主健康管理，若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請勿參加。
- 十五、獎勵：於本研習活動核銷結案後，有功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獎勵。
- 十六、本計畫由花蓮縣政府函報教育部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七、研習課程內容

時間	活動項目	承辦人或講師
08：20~08：40	報到	中正國小團隊
08：40~08：50	開幕式	中正國小李國明校長
08：50~10：20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解說 (含霸凌及準用霸凌行為解說)	桃園市新莊國小 林來利校長
10：20~10：30	休息	中正國小團隊
10：30~12：00	實務案例分析與解說	桃園市新莊國小 林來利校長
12：00~13：00	午餐、休息	中正國小團隊
13：00~14：30	調和技巧與程序實務解說	國立蘭陽女中(兼任) 吳昌倫老師
14：30~14：40	休息	中正國小團隊
14：40~16：10	調查技巧與程序實務解說	國立蘭陽女中(兼任) 吳昌倫老師
16：10~16：30	綜合研討	教育處 學務工作推動小組
16：30	賦歸	

備註：

一、研習場地(中正國小活動中心)及停車場地圖



1. 中正國小停車場請由花蓮市成功街 19 巷進入，停車位有限，採取先到先停。
2. 研習場地位於中正國小活動中心二樓，請由威力中正館兩側樓梯進入研習場地。

二、研習問卷 QR code

